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证券代码：603887　　公告编号：2025-038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及线上同步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4月19日通过现场和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部分董事以腾讯会议方式入会。公司监事和其余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杨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

本项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听取《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2024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项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项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项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号：2025-040)》】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项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公司2024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45亿元，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6.62亿元。考虑到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市场环境，拟不进行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号：2025-041)》】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项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津贴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拟定2025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税前人民币7万元。

本项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

本项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韩维芳、周坚、肖长春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暨2025年度薪酬考核方案》。

依照《公司法》及《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聘请4位内部董事（不含3位独立董事），结合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考核完成情况，确认公司董事2024年度税前薪酬如下：

1、董事长张杨拟在公司领取薪酬694.83万元/年；

2、董事王志远拟在公司领取薪酬223.61万元/年；

3、董事吴凤林拟在公司领取薪酬19.98万元/年；

4、董事鲍鸣拟在公司领取薪酬186.47万元/年。

确认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税前薪酬如下：

1、副总裁许奇拟在公司领取薪酬117.11万元/年；

2、副总裁陈俊拟在公司领取薪酬23.83万元/年；

3、财务总监杨子江拟在公司领取薪酬184.89万元/年。

公司2025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税前薪酬，将继续按照其实际绩效结果来确定。

本项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基于谨慎性原则，部分委员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基于谨慎性原则，董事张杨、王志远、吴凤林、鲍鸣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号：2025-042)》】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项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新增2025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5年度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合计拟使用各商业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不限于本外币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贸易融资业务）。公司在上述额度内有计划地开展与各商业银行之间的融资业务。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上述额度在董事会通过之日起的一年之内可滚动使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项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5年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号：2025-043)》】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项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号：2025-044)》】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审计情况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号：2025-045)》】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项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项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非标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非标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号：2025-04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号：2025-049)》】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为审议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其他相关议案，拟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证券代码：603887　　公告编号：2025-039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4月19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祎洁女士召集，所有监事会成员均为现场出席。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

本项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项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

本项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项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号：2025-040)》】

本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号：2025-041)》】

本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及考核方案》。

依照《公司法》及《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聘请3位监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其他公司监事薪酬/津贴标准，建议公司给予监事津贴为人民币3万元/人（税前）。

本项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号：2025-042)》】

本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新增2025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5年度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合计拟使用各商业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不限于本外币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贸易融资业务）。公司在上述额度内有计划地开展与各商业银行之间的融资业务。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上述额度在董事会通过之日起的一年之内可滚动使用。

本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5年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号：2025-043)》】

本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号：2025-04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号：2025-045)》】

本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非标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非标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号：2025-04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证券代码：603887　　公告编号：2025-047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会计差错更正后相关财务信息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追溯调整相关年度的财务数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号：2025—046）。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公司及会计师事务所正在积极推进相关工作，预计将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两个月内完成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后相关财务信息的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887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19,885,418.70	243,476,890.88	7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24,649.74	-45,873,205.87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899,957.86	-62,630,062.40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391,929.66	27,286,116.78	-1,600.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0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1	-1.64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0,405,813,183.58	7,987,759,067.49	3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572,873,897.55	3,551,729,460.31	0.60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91,822.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493,498.7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176.5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450,728.6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7,444.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9,626.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6,324,691.8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27,837.09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资产原值而影响本期折旧/摊销额